



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基本情况

为了提高公司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资金，在确保资金使用计划和保证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结合实际经营情况及现金流情况，拟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不会导致公司业务、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不属于重大资产重组范畴。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需要履行回避程序。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六）投资对象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七）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理财产品类型：低风险、短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理财产品。

（二）购买额度：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即在 12 个月内可滚动购买，但任一时点持有未到期的理财产品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

（三）资金来源：公司自有闲置资金。

（四）购买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三、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拟投资额度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 10,000 万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即在投资期限内任一时点公司持有未到期投资产品初始投资金额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

元。在额度范围内，董事会授权总经理审批该项目投资决策，由财务部门负责具体实施。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为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在确保公司主营业务经营发展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在授权额度内使用部分闲置资金，购买短期低风险理财产品，可以提高公司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果，提高公司的整体收益。

（二）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

公司拟购买的理财产品为低风险理财产品，一般情况下收益稳定、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难以预期。

对于上述风险，公司拟采取如下控制措施：

1.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以及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相关规章制度的要求，结合日常经营及资金使用计划等情况，在授权额度内合理购买理财产品，并保证购买资金均为公司自有闲置资金。

2. 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严格控制投资风险，董事会、监事会对资金使用情况监督与检查。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

本次运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确保公司日常运营所需流动资金的前提下实施，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适度的理财产品投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高于银行活期存款利息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好的投资回报。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二）《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三）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3月25日